附件5-1

**攀枝花市第三十六中小学校**

**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项目**

**支出绩效自评报告**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。

根据攀西财行〔2023〕243-17号文, 攀西财行〔2023〕453-13号,攀西财行〔2023〕243-18号文 攀西财行〔2023〕453-14号文，下拨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，该项目资金的申报、批复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

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183.02万元（含2022年结转资金8.32万元），主要用于学校的公用支出、教师培训，水电，维修（护）等，该项目实施按计划、按进度实施完成。

（三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。

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、申报目标合理可行。

二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 （一）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。

1.资金计划及到位。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2023年陆续下拨到位。

2.资金使用。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183.02万元，资金支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审批。

（二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

按照财务管理制度使用项目资金，学校设置了财务管理小组、采购小组、采用比选机制，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。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，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。财务处理及时、会计核算规范。

（三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。

为节约资金降低成本，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严格按照公用经费（直达资金）管理制度、规定进行使用，提高公用经费的使用效率。

三、项目绩效情况

（一）项目完成情况。

项目资金使用183.02万元，无违规记录等情况，完成计划目标。

（二）项目效益情况。

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为学生提供优质高效服务，学校办学条件改善，年度全部完成。本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量化可考核，相匹配，群众满意度达到满意以上。

四、问题及建议

（一）存在的问题。

资金不足。

（二）相关建议。

建议财政部门在学校使用该项目资金时能及时审批。

 攀枝花市第三十六中小学校

 2024年5月19日